

##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6月16日以现场送达、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2年6月21日下午15时在上海市高平路733号公司8楼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采鹰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 1、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 2、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3、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4、回购期限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5、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6、本次回购的价格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7、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和资金来源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8、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以及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9、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结合公司目前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规划，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股份回购计划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公司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和/或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

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回购股份方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载的《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特此公告。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6月22日